

证券代码:000961

证券简称:中南建设

公告编号:2022-029

江苏中南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为南通新世界提供担保的进展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,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特别风险提示:

截至本公告日,江苏中南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(简称“公司”)及控股子公司对外担保余额 546.17 亿元,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归属上市公司股东的股东权益的 190.29%,请投资者关注有关风险。

一、担保情况概述

为了促进公司业务发展,公司全资子公司南通中南新世界中心开发有限公司(简称“南通新世界”)以公允价格 51,500 万元向江苏海恒酒店管理有限公司转让南通市崇川区中南世纪城 50 幢部分资产,5 年内租赁使用,并承诺 5 年内回购。公司为有关交易提供连带责任担保,担保金额 82,408 万元。

公司 2021 年第六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《关于为深圳金中盛等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》,同意为该公司提供担保。有关情况详见 2021 年 10 月 30 日和 11 月 16 日刊登于《中国证券报》、《证券时报》、《证券日报》以及深圳证券交易所网站和巨潮资讯网上的《关于为深圳金中盛等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》和《2021 年第六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》相关公告。

二、担保额度使用情况

被担保方	公司 权益 比例	被担保方 最近一期 资产负债 率	本次担保前		本次担保情况		本次担保后		可使用 担保额度 审议情况	是否 关联 担保
			已担保 金额 (万元)	可使用 担保额度 (万元)	担保 金额 (万元)	占公司最近 一期股东 权益比例	已担保 金额 (万元)	可使用 担保额度 (万元)		
南通新世界	100%	87.76%	156,689	4,787,269 ^注	82,408	2.87%	239,097	4,704,861 ^注	2021 年第六次 临时股东大会	否

注:资产负债率超过70%的子公司可使用担保总额。

三、被担保人基本情况

南通中南新世界中心开发有限公司

成立日期:2005 年 4 月 27 日

注册地点:南通市桃园路 12 号 101 室

法定代表人:陈锦石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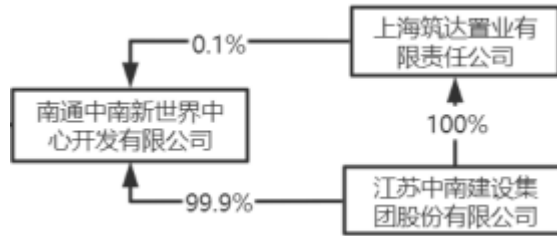
注册资本:人民币 100,100 万元

主营业务:房地产投资、开发(资质壹级);房地产咨询、出租、销售及物业管理;柜台租赁;停车场管理服务;摄影摄像服务;光伏发电项目建设;工艺美术品、贵金属、珠宝、黄金首饰、建筑材料、日用百货、服装、服饰、办公用品的批发、零售;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(国家限定企业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和技术除外);自有房屋租赁;企业管理服务;商场租赁策划和咨询;会务服务;庆典礼仪服务;非学历非职业技能培训;商业总体规划咨

询及相关配套工程的咨询；市场信息咨询；房地产经纪；组织文化艺术交流活动策划及策划；企业营销策划；企业形象策划；展览展示服务；花卉租赁；鲜花批发；建筑装饰工程设计；LED 显示屏出租、安装、销售；翻译服务；网站建设；广告经营；影视节目制作；舞台美术设计；舞台设备出租、销售；以下另设分支机构凭证经营:餐饮、娱乐、住宿服务、游泳池、洗浴、酒吧、棋牌室、一般按摩、健身服务、美发、足浴；烟、酒专卖。

信用情况：不是失信责任主体，信用情况良好。

股东情况：



财务情况：

单位：万元

时间	资产总额	负债总额	净资产	营业收入	营业利润	净利润
2020 年度 (经审计)	5,789,172.00	5,215,317.09	573,854.91	100,110.83	162,108.18	159,623.17
2021 年 9 月 (未经审计)	4,678,729.79	4,106,082.94	572,646.85	27,670.68	-171.09	-1,208.06

四、担保文件的主要内容

1、担保主要内容：公司为有关交易提供连带责任担保，担保金额 82,408 万元。

2、担保范围：南通新世界应支付或返还的租金、资产转让款、利息等全部款项，违反承诺事项而产生的违约金、损失赔偿金、为主张债权所发生的费用（包括但不限于诉讼费、保全费、保全保险费、律师费、差旅费等）等支付义务。

3、担保期限：义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。

五、董事会意见

董事会认为向该公司提供担保，是基于公司业务发展需要，目前该公司经营正常，偿债能力强，担保不增加公司风险。提供担保不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，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。

六、公司担保情况

截至本公告日，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对外担保余额为 546.17 亿元，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归属上市公司股东的股东权益的 190.29%。其中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对合并报表外主体提供的担保余额为 130.98 亿元，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归属上市公司股东的股东权益的 45.63%；逾期担保金额为 0 元，涉及诉讼的担保金额为 0 元。

七、备查文件

1、相关协议

特此公告。

江苏中南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董事会
二〇二二年三月九日